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根據(1)該辦法 的規定本集團全部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醫療保險及 關於(2)保險費的會計處理決議公告

概要

根據廣州市人民政府頒布及於2001年12月1日生效的該辦法規定，本集團需承擔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的醫療保險，並須繳交相關醫療保險費用。

本公司第二十一次董事會會議於2003年1月23日召開，董事投票通過就本集團為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購買醫療保險之費用，按香港普遍採納會計原則處理的議案。

經本公司初步測算(須待本集團境外核數師審核方可作實)，本集團2002年及未來九年繳交醫療保險的現值淨總額約為人民幣7,500萬元，即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約3.2%，因此，如該筆醫療保險費用於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中列作費用入賬，本集團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編制的業績將會受到不良影響。因上述醫療保險費用的現值總額尚在評估中，最後估算數額將於2002年年報披露。

鑑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小心行事。

根據廣州市人民政府頒布及於2001年12月1日生效的17號《廣州市城鎮職工基本醫療保險試行辦法》(以下簡稱「該辦法」)的規定，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需承擔全部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的醫療保險。按醫療保險試行辦法有關文件的規定，企業為退休職工及將於未來10年內退休的職工(「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可以一次性繳交亦可以按年或按月分期繳交10年醫療保險費用，結合本集團企業實際情況，本集團將符合有關規定，及擬為已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已由本集團一次性的繳交醫療保險費的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233名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即本集團7,373名職工總數約3.16%)除外)按月繳交該等費用。該等附屬公司認為，作一次性的繳交較為合適。根據有關政府機關發出的《關於繳納過渡性基本醫療保險金及相關問題的補充意見》，本集團可為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按月分期繳交醫療保險費用，毋須事先獲得批准。

本公司第二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董事會」)會議於2003年1月23日在本公司二樓會議室召開，以考慮根據該辦法的規定，本集團購買醫療保險之費用所採納的會計處理之議案。會議應到董事9人，實到董事6人，未到的董事中，劉錦湘先生、馮贊勝先生分別委託蔡志祥董事長行使表決權，張伯華先生委託李益民副董事長行使表決權。董事長蔡志祥先生主持了會議；本公司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會議，會議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並有效召開。經過會議充分討論，到會董事一致表決同意，通過關於本集團為本集團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購買醫療保險之費用，按香港普遍採納會計原則處理的議案。

根據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之要求，及本集團境外核數師的意見，本集團就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過往的服務之醫療保險均應作2002年度的費用列支。經本公司初步測算(須待本集團核數師審核方可作實)，本集團2002年及未來九年需繳交醫療保險的現值淨額約為人民幣7,500萬元，即截至200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3.2%。該金額之估算乃基於(i)本集團現任、退休及將予退休職工年齡及人數；(ii)2001年度廣州市人均工資；(iii)全國人均壽命；及(iv)廣州市預計未來之生產總值增長率推算出本集團需為員工就過往服務繳付的醫療保險總金額，再以普遍企業債券利率折算至資產負債表報告日之淨現值而得之。如該筆醫療保險費用於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中列作費用入賬，本集團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按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編制的業績將會受到不良影響，約人民幣7,500萬元將予確認為費用入賬。因上述醫療保險費用的現值總額尚在評估中，最後估算數額將於2002年年報披露。

本公司於2002年中報中，已對該事項進行了披露，但鑑於當時正在對其財務影響進行評估，故並無在2002年中期賬目中顯示該項的影響。

鑑於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小心行事。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協議第2(2)段而發出，並將於香港及上海同時刊登。

本公司董事對本公告內容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何舒華

中國廣州，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英文虎報/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